

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传闻简述

2006年9月29日《第一财经日报》发表了题为《徐工股改最快下月启动》的文章，其中提到如果凯雷集团的收购计划获批，徐工集团拟在下月展开徐工科技股权分置改革工作，目前徐工集团已经完成了股改方案的预案，倾向于以送股方式实行股改。

二、澄清声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有关规定，本公司已就上述传闻向实际控制人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和控股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了解情况，具体如下：

（一）截至公告日，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尚未联合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提出股改动议，也未委托本公司董事会召开相关股东会议。

（二）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正在酝酿本公司股改预案，尚未形成方案。

（三）公司股改的原则是先改制后股改，在2006年底前完成股改。

三、其他说明事项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未制定股改方案的预案。

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二十九日